

证券代码：874399

证券简称：赤诚生物

主办券商：国泰海通

五峰赤诚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复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停牌情况概述

当前停牌事项类别为：

☐ 重大事项

☐ 重大资产重组

☒ 向境内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

☐ 规定的其他停牌事项

☐ 未按要求披露年度报告或中期报告

☐ 其他强制停牌事项

因存在上述事项，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停复牌业务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股票自 2024 年 6 月 28 日起停牌。

当前停牌事项不涉及其他证券产品。

二、停牌事项进展

2024 年 6 月 27 日，公司向北京证券交易所报送了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申报材料。

2024 年 6 月 27 日，公司收到了北京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受理通知书》（GF2024060016），北京证券交易所正式受理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申请。经全国股转公司同意，公司股票于 2024 年 6 月 28 日停牌。

2024 年 7 月 24 日，公司收到了北京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五峰赤诚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

公司与保荐机构按照《关于五峰赤诚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的要求对有关问题逐项进行检查和回复，于 2024 年 9 月 30 日披露了《关于五峰赤诚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的回复》，具体详见：

https://www.bse.cn/audit/project_news_detail.html?id=546。

2025 年 4 月 15 日，公司收到了北交所出具的《关于五峰赤诚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申请文件的第二轮审核问询函》。

2025 年 5 月 20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申请的议案》及《关于撤回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申请材料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2025 年 5 月 30 日，公司收到北京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终止对五峰赤诚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的决定》（北证发〔2025〕33 号）。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审核规则》规定，北京证券交易所决定终止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审核，具体详见：

https://www.bse.cn/uploads/6/file/public/202505/20250530180901_5a0od63i8e.pdf

三、复牌依据及复牌日期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停复牌业务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经向全国股转公司申请，本公司股票自 2025 年 6 月 6 日起复牌。

股票复牌后，本公司仍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全国股转公司相关规定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关注。

四、备查文件

- 1.《关于终止对五峰赤诚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的决定》（北证发〔2025〕33号）；
- 2.《复牌申请表》。

五峰赤诚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6月5日